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2021年度

# 专项审计报告



防伪编码: 31000006202267337X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内容: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1779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邵振宇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2166

签字注册会计师: 谭乐飞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2565

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1-23280000

事务所地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 关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1779号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致软件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新致软件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新致软件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新致软件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新致软件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新致软件公司为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邵振宇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谭乐飞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566号《关于同意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05,6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合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5,505,600.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0.7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8,275,088.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7,125,725.0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1,149,362.92元，于2020年12月1日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长江保荐”）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0年12月1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991号验资报告。

#### （二） 报告期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411,149,362.92
减：募投项目支出	292,403,176.84
其中：2020年募投项目支出	26,125,818.55
2021年募投项目支出	266,277,358.29
减：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其中：2020年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2021年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1,378,465.75

项目	金额（元）
其中：2020年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
2021年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1,378,465.75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296,507.69
其中：2020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73,661.29
2021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122,846.40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2,421,159.52
其中：2021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	-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2,421,159.52

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具体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依据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0年12月1日，本公司、保荐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共同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严格按照协议内容履行了相关义务。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在各专户的存储情况详见下表：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募集资金存储金额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310066580013002262251	6,598,778.42
上海新致软件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	98400078801000002587	1,777,498.57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募集资金存储金额
份有限公司	公司闸北支行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	50131000829037436	24,044,882.53
合计			32,421,159.52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6,125,818.55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以募集资金21,953,740.49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6110号），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2021年11月29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投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保荐机构均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0,000,000.00元，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12个月有效。

2021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依据上述决议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的累计金额为300,000,000.00元，赎回保



本型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到期累计金额为 300,000,000.00 元，取得投资收益及存款利息金额为 3,676,286.96 元，无未赎回的理财产品。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1,540.45	21,540.45	15,500.00
2	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5,701.51	15,701.51	13,500.00
3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5,216.71	15,216.71	12,114.94
	合计	52,458.67	52,458.67	41,114.94

2、本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对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1) 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	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投入 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 募集资金金额
1	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1,540.45	15,500.00	21,540.45
2	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5,701.51	13,500.00	15,701.51
3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5,216.71	12,114.94	3,872.98
	合计	52,458.67	41,114.94	41,114.94

(2)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	原计划投资金额	现拟投资金额	增减情况
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建设投资	5,743.26	1,970.87	-3,772.39
	场地租赁费	1,327.50	1,327.50	-
	项目实施费	12,021.97	15,794.36	3,772.39
	铺底流动资金	2,447.72	2,447.72	-
	合计	21,540.45	21,540.45	
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建设投资	4,329.74	1,778.27	-2,551.47
	场地租赁费	1,192.10	1,192.10	-
	项目实施费	8,406.69	10,958.16	2,551.47
	铺底流动资金	1,772.98	1,772.98	-
	合计	15,701.51	15,701.51	

##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

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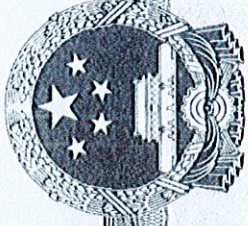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41,114.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27.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240.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无	21,540.45	21,540.45	21,540.45	12,703.70	14,117.18	-7,423.27	65.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	无	21,540.45	21,540.45	21,540.45	12,703.70	14,117.18	-7,423.27	65.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升级项目	无	15,701.51	15,701.51	15,701.51	10,112.71	11,250.16	-4,451.35	71.6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	无	15,701.51	15,701.51	15,701.51	10,112.71	11,250.16	-4,451.35	71.6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升级项目	无	15,216.71	3,872.98	3,872.98	3,811.33	3,872.98	-	1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无	15,216.71	3,872.98	3,872.98	3,811.33	3,872.98	-	1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2,458.67	41,114.94	41,114.94	26,627.74	29,240.32	-11,874.6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报告期内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01月04日，保险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1,413.48万元、银行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1,137.45万元、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61.65万元以及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2,195.37万元均已完成置换。具体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00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0.00万元。具体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1228002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信息技术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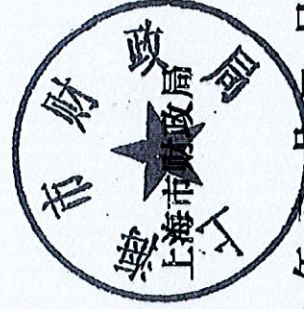
2021年12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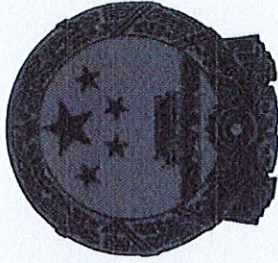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110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姓 名 邵振宇  
 Full name 邵振宇  
 性 别 男  
 Sex 男  
 出生 日期 1972-09-08  
 Date of Birth 1972-09-08  
 工 作 单 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身 份 证 号 码 310103197209081219  
 Identity card No. 3101031972090812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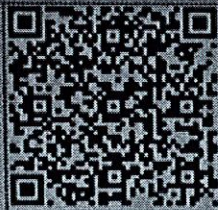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216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03 年 12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邵振宇(310000062166)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邵振宇(31000006216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姓名: 谭乐飞  
 Full name: TAN Yuefei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5-12-11  
 Date of birth: 1985-12-1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Lixin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码: 372330198512116671  
 Identity card No.: 37233019851211667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6256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年 04月 15日



谭乐飞(31000062565)  
 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